



INNOMAXX

INNOMAXX BIO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創富生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40

中期報告 2006

* 僅供識別

目錄

公司資料	0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03
簡明綜合損益表	06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0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0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09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10
企業管治	19
權益披露	20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蔡原 (主席)

陸健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鄧天錫

李均雄

潘昭國

審核委員會

鄧天錫 (主席)

李均雄

潘昭國

薪酬委員會

李均雄 (主席)

鄧天錫

潘昭國

陸健

公司秘書／合資格會計師

余藹琪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港景街1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

32樓3206-3211室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Rosebank Centre

11 Bermudiana Road

Pembroke

Bermuda

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46樓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香港分行

中信嘉華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34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回顧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綜合營業額129,603,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54,288,000港元），較二零零五年同期減少16%。本集團未經審核股東應佔溢利為3,217,000港元（二零零五年：虧損6,466,000港元）。

業務回顧

本集團之核心業務為臍帶血儲存服務及物業投資。為提高競爭力及強化業務，本集團最近已精簡運作。於回顧期內，臍帶血儲存服務業務持續發展，本集團將投放更多資源發展及建立公眾對臍帶血儲存好處之認識。配合經重訂之公司政策，本集團決定於本年度下半年終止國際貿易及買賣投資業務。

臍帶血儲存

隨著經濟增長持續強勢，加上業務的競爭力提升，臍帶血儲存服務之營業額為8,692,000港元（二零零五年：7,401,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7%。現時，本集團擁有超過6,000名客戶，業務亦正在擴展。

CryoLIFE為一個臍帶血庫運作業務註冊商標，為準父母提供千載難逢的機會收集及儲存其初生嬰兒的臍帶血，以便日後可能用於救急。

在日新月異的科技及醫療環境下，社會對生物保障的認知不斷提高，預期此業務亦將隨之逐步增長。儘管競爭激烈，此業務具備競爭優勢。該業務於一九九六年成立，累積逾十年臍帶血庫經驗，亦為香港及澳門首個及最大臍帶血庫中心，且穩佔市場佔有率之榜首。為了令業務有更好的發展，我們藉着參加「亞洲臍血銀行聯盟」分享亞洲市場的業務經驗。臍帶血之質素及應用由專業顧問及臨床專

家規管。本集團最近斥資數百萬元進行儲存庫改善計劃，包括採用最新及香港首個「Planner Assure 24 seven Monitoring System」，全面監察實驗室以確保帶血之質素。憑著以上種種實力，本集團已被認定為市場翹楚。

投資

本集團持有位於中國廣東省廣州市環市東路339號廣東國際大廈二樓（「廣東國際大廈」）之投資物業。期內，廣東國際大廈產生之租金收入及出租率均維持理想，期內錄得總收入4,496,000港元（二零零五年：4,364,000港元）。

待根據正式買賣協議（「正式收購協議」）收購Lead Sun Investments Limited（「Lead Sun」）57%股本權益（「收購」）完成後，部分代價將以轉讓一家附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支付，該附屬公司最終擁有廣東國際大廈100%權益。根據獨立估值師進行之獨立估值，該物業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之估值為人民幣142,000,000元（約相當於137,864,000港元），反映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有所增加。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投資若干上市證券。按重新制定之公司策略，本集團已決定於本年度下半年終止此業務。

國際貿易

由於藥物原材料及化學原料買賣之利潤偏低，故本集團已決定於本年度下半年終止此貿易業務。

前景

展望將來，本集團將繼續積極進取，致力進行策略性收購，以提高本集團表現。

由於過去數年中國經濟持續增長，而經濟發展十分倚賴充足的天然資源及能源，為抓緊機遇及中國前所未見之增長潛力，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二日訂立正式收購協議，以收購Lead Sun 57%股本權益。該公司主要從事金紅石相關業務。金紅石為四氯化亞鈦及海綿鈦之原材料，而鈦廣泛用於航空、軍事、工業及消費產品等範疇，如眼鏡、高爾夫球棍及滑雪裝備等。鑑於鈦之需求及應用持續增加，本集團有信心，於收購完成後，可於未來為股東帶來理想回報。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股本結構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資產總值及資產淨值分別為301,876,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7,041,000港元）及231,764,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7,427,000港元），而流動比率則維持4。本集團之銀行結餘、現金及已抵押存款約99,824,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結餘、現金、已抵押存款及持作買賣投資為99,536,000港元），大部分以港元結算。本集團之總貸款為30,91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027,000港元），全部均為計息貸款。以總貸款除股東資金計算之資產負債比率為13.3%（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5%）。根據正式收購協議條款，本集團將促使悉數償還逾期貸款融資之本金及就此累計之利息。收購完成時，本集團將獲解除其就銀行貸款之任何抵押或擔保全部責任。

外匯波動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及負債以港元結算，因此預期本集團承擔之外匯風險極微。

資產抵押

於結算日，本集團已將投資物業、應收廣東國際大廈實業有限公司款項約29,425,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299,000港元）、銀行存款16,644,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銀行及財務機構之存款13,511,000港元）及若干非上市證券作抵押，以取得有抵押銀行貸款30,91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027,000港元）及向本集團授出之信貸融資，有關銀行貸款以港元結算並以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2.65厘計息。待收購完成後，本集團將獲解除以上所有責任。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期內並無任何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重大收購或出售。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分別在香港及中國內地聘用30名及7名員工。僱員薪金乃根據彼等之表現而定，並維持於具競爭力水平。本集團之員工薪酬待遇包括醫療計劃、集體保險、強制性公積金、表現花紅及購股權計劃。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3	129,603	154,288
銷售成本		(125,976)	(139,358)
毛利		3,627	14,930
其他收入		1,669	397
行政費用		(13,261)	(20,241)
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		13,064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 資產未變現虧損		—	(526)
財務成本	4	(1,582)	(73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1,373
出售一家聯營公司之虧損		—	(1,373)
除稅前溢利(虧損)		3,517	(6,176)
稅項	5	(300)	(290)
期內溢利(虧損)	6	3,217	(6,466)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	7	0.13	(0.26)
— 攤薄	7	0.13	不適用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577	3,399
投資物業	9	137,864	124,800
商譽		15,600	15,600
		157,041	143,799
流動資產			
存貨		529	375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0	44,482	53,331
持作買賣投資		—	2,268
已抵押銀行存款		16,644	5,099
於財務機構之已抵押存款		—	8,412
銀行結餘及現金		83,180	83,757
		144,835	153,242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1	4,656	7,751
遞延收入		27,693	21,983
應付稅項		488	488
有抵押銀行借貸—一年內到期	12	4,000	4,000
融資租賃承擔—一年內到期		—	117
		36,837	34,339
流動資產淨值		107,998	118,90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65,039	262,702
非流動負債			
有抵押銀行借貸—一年後到期	12	26,910	28,910
遞延稅項		6,365	6,365
		33,275	35,275
資產淨值		231,764	227,42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247,181	246,481
儲備		(15,417)	(19,054)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總權益		231,764	227,42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繳入盈餘	購股權 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一月一日	246,481	177,179	152,150	—	(295,556)	280,254
期內虧損	—	—	—	—	(6,466)	(6,466)
	<u>246,481</u>	<u>177,179</u>	<u>152,150</u>	<u>—</u>	<u>(295,556)</u>	<u>280,254</u>
於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u>246,481</u>	<u>177,179</u>	<u>152,150</u>	<u>—</u>	<u>(302,022)</u>	<u>273,788</u>
於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	246,481	177,179	152,150	2,373	(350,756)	227,427
行使購股權	700	420	—	—	—	1,120
期內溢利	—	—	—	—	3,217	3,217
	<u>247,181</u>	<u>177,599</u>	<u>152,150</u>	<u>2,373</u>	<u>(347,539)</u>	<u>231,764</u>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u>247,181</u>	<u>177,599</u>	<u>152,150</u>	<u>2,373</u>	<u>(347,539)</u>	<u>231,764</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淨額	4,542	18,892
用於投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2,540)	(20,368)
用於融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2,579)	(2,901)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減少淨額	(577)	(4,377)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3,757	61,416
	<hr/>	<hr/>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3,180	57,039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83,180	57,039
	<hr/>	<hr/>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財務報表乃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算外，簡明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下述者外，簡明財務報表所使用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相符。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納多項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日或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現行或過往會計期間業績之編製及呈報方式並無構成重大影響。因此，毋須作出前期調整。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	精算損益、集團計劃及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海外業務的投資淨額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預測集團內公司間交易之現金流量對沖會計處理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以公平值入賬選擇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	財務擔保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6號	礦產資源勘探及評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	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5號	終止運作、復原及環境修復基金產生權益之權利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6號	參與特定市場產生之負債－廢棄電力及電子設備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準則、修訂或詮釋。本公司董事未能合理估計採納該等準則、修訂及詮釋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之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資本披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7號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嚴重通脹 經濟之財務報告」重列法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	重估內含衍生工具 ⁴

¹ 自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自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自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自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3. 分類資料

業務分類

本集團主要從事物業投資、臍帶血處理及儲存、買賣投資以及藥物及化學原料買賣之業務。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分類資料如下：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物業投資 千港元	處理 及儲存 臍帶血 千港元	買賣投資 千港元	買賣 藥物及 化學原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營業額	<u>4,496</u>	<u>8,692</u>	<u>116,415</u>	<u>—</u>	<u>129,603</u>
業績	<u>15,764</u>	<u>1,125</u>	<u>(5,791)</u>	<u>174</u>	<u>11,272</u>
財務成本					(1,582)
未分配公司費用					(6,173)
除稅前溢利					<u>3,517</u>
稅項					<u>(300)</u>
本期間溢利					<u><u>3,217</u></u>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物業投資 千港元	處理 及儲存 臍帶血 千港元	買賣投資 千港元	買賣 藥物及 化學原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營業額	<u>4,364</u>	<u>7,401</u>	<u>14,261</u>	<u>128,262</u>	<u>154,288</u>
業績	<u>2,373</u>	<u>1,113</u>	<u>(158)</u>	<u>278</u>	<u>3,606</u>
財務成本					(736)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1,373
出售一家聯營公司 之虧損					(1,373)
未分配公司費用					<u>(9,046)</u>
除稅前虧損					(6,176)
稅項					<u>(290)</u>
本期間虧損					<u>(6,466)</u>

地域分類

本集團營業額根據客戶所在地之地域分析如下：

	營業額 千港元	經營業績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香港	125,107	(4,492)
中國	<u>4,496</u>	<u>15,764</u>
	<u>129,603</u>	<u>11,272</u>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香港	149,924	1,233
中國	<u>4,364</u>	<u>2,373</u>
	<u>154,288</u>	<u>3,606</u>

4.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利息：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		
銀行借貸及透支	1,579	722
融資租賃	3	14
	<u>1,582</u>	<u>736</u>

5.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u>300</u>	<u>290</u>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並無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就中國稅項而言，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乃根據估計應課稅收入按各期間之適用稅率計算。

6. 本期間溢利(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間溢利(虧損)已扣除：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702	877
租賃物業之經營租賃租金	1,577	1,372
出售持作買賣投資之淨虧損	5,921	—
持作買賣投資公平值變動之減少	—	526
並已計入：		
投資物業總租金收入	4,496	4,364
減：期內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之 直接經營開支	(1,410)	(1,568)
	3,086	2,796
利息收入	1,291	361
出售持作買賣投資之淨利潤	—	345

7.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按期內本集團股東應佔溢利(虧損)3,217,000港元(二零零五年：虧損6,466,000港元)及已發行加權平均股數2,465,934,400股(二零零五年：2,464,812,853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假設購股權計劃項下所有潛在攤薄股份獲轉換而將已發行加權平均數2,465,934,400股調整4,593,622股計算，並根據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認購權之幣值計算可按公平值(按本公司股份年度平均市場股價釐定)購入之股份數目。按上述方法計算之股份數目會與假設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之股份數目比較。

由於行使購股權會導致持續日常經營業務之每股虧損減少，故計算二零零五年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計入購股權之影響。

8. 股息

董事局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五年：無）。

9. 投資物業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估值，其公平值乃經與本集團並無關連之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行漢華評值有限公司之估值計算。該估值符合香港測量師學會估值準則，並經參考類似物業於市場之成交價釐定。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38,494	35,360
其他應收賬項	1,654	2,079
按金及預付款項	4,334	15,892
	44,482	53,331

於結算日，貿易應收賬款包括一項應向前同系附屬公司廣東國際大廈實業有限公司（「廣東實業」）收取之款項約27,805,000港元（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809,000港元）。該應收款項指本集團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並已扣除就物業應付之有關物業管理費。詳情載於二零零五年年報。

租戶之租金收入已到期及須預先支付。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租戶除外）之信貸期一般介乎30日至60日。

以下為於結算日餘下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至30日	1,353	3,033
31至60日	1,243	962
61至90日	1,322	817
超過90日	6,771	2,739
	10,689	7,551

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項	365	980
其他應付賬款	31	31
應計開支	4,260	6,740
	4,656	7,751

以下為於結算日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至30日	348	940
31至60日	—	16
超過60日	17	24
	365	980

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12. 有抵押銀行借貸

期內，本集團償還銀行借貸2,000,000港元。

13. 股本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u>4,000,000,000</u>	<u>4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2,464,812,853	246,481
行使購股權時發行新股	<u>7,000,000</u>	<u>700</u>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u>2,471,812,853</u>	<u>247,181</u>

本公司為董事及本集團合資格僱員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期初及期終之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分別為24,488,000份及17,488,000份。

期內，7,000,000份購股權獲行使。

由於期內行使本公司購股權，故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發行7,000,000股普通股。

14. 資產抵押

於結算日，本集團已將以下資產抵押予銀行及財務機構作為本集團所獲授信貸額之抵押：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投資物業	137,864	124,800
銀行存款	16,644	5,099
財務機構存款	—	8,412
貿易應收賬款	29,425	28,299

15.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七日，本集團與配售代理就配售股份訂立有條件協議（「配售協議」）。根據配售協議，本集團有條件同意透過配售代理配售，而配售代理有條件同意按盡最大努力基準以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40港元配售合共1,000,000,000股配售股份。本集團亦已向配售代理授出超額配股權以額外發行最多150,000,000股新股份。交易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零六年七月十日之公佈。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二日，本集團與AIM Elite Limited、Long Cheer Group Limited、Fit Plus Limited及See Good Limited（「賣方」）及吳凱先生、郭敏先生、葉東明先生及吳曉京先生（「保證人」）訂立正式收購協議，據此，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而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收購Lead Sun 57%股本權益。Lead Sun主要從事金紅石相關業務。總代價按下列方式支付：(i) 432,592,000港元透過本集團向賣方發行代價股份支付；(ii) 175,000,000港元透過向一名賣方轉讓一家附屬公司全部權益支付；及(iii) 餘額205,000,000港元由本集團以現金向賣方支付。交易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零六年八月十日之公佈。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符合既定之企業管治最佳常規，且與本公司二零零五年年報所載常規相符。董事局相信，良好企業管治對提升本集團表現及保障股東權益非常重要。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除有所偏離守則條文第A.4.1條有關董事服務年期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根據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須按指定任期獲委任及重選。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然而，全體董事（執行及非執行）均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維持良好企業管治常規。

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作出個別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準則。

董事局

董事局負責制訂本集團之業務策略及管理目標，並監督管理及評估管理策略之效益。策略推行及日常營運則授權管理層處理。為更瞭解執行委員會與管理層間之問責性及貢獻，本公司已書面訂明職權範圍，註明董事局處理之事務與授權管理層處理之事務。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彼等負責確保內部監控之質量及完整性、審閱本集團之會計原則及常規、風險管理以及本集團之中期及年度賬目。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薪酬委員會主要負責就整體薪酬政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之薪酬組合以及就批准薪酬政策制訂正式及具透明度之程序向董事局作出建議。

權益披露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已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股東名冊中，或根據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好倉）：

董事姓名	身分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蔡原	實益擁有人及於受控 公司之權益	500,000,000 ⁽¹⁾	20.23%
		8,650,000 ⁽³⁾	0.35%
陸健	實益擁有人及於受控 公司之權益	226,584,000 ⁽²⁾	9.17%
		8,650,000 ⁽³⁾	0.35%
鄧天錫	實益擁有人	300,000	0.01%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附註：

1. 該等股份由本集團主席兼執行董事蔡原先生全資實益擁有之 Greater Increase Investments Limited 持有。
2. 該等股份由本集團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陸健先生全資實益擁有之 Equity Valley Investments Limited 持有。
3. 該等權益為根據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六日採納之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購入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除下文「購股權計劃」披露者外，於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主要股東權益

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主要股東名冊所示，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下列股東已知會本公司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有關權益：

股東名稱	身分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Greater Increase Investments Limited (「Greater Increase」) (附註1)	公司權益	500,000,000 ⁽¹⁾	20.23%
Equity Valley Investments Limited (「Equity Valley」) (附註2)	公司權益	226,584,000 ⁽²⁾	9.17%

附註：

1. 該等股份由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蔡原先生全資實益擁有之Greater Increase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
2. 該等股份由本公司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陸健先生全資實益擁有之Equity Valley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

除上文披露者外，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股東名冊所示，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已知會本公司其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股東分別於一九九七年三月十一日及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六日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分別採納舊購股權計劃（「舊購股權計劃」）及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舊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六日終止，因此本公司不會再根據舊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惟已授出之購股權根據有關發行條款繼續有效及可予行使，而其條文於所有其他方面將維持全面有效及生效。

於期初，舊購股權計劃項下並無尚未行使購股權。

新購股權計劃

新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數目期內變動詳情如下：

參與者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期內行使	於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董事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二十日	二零零六年一月三日至 二零零九年一月二日	0.160	17,300,000	-	17,300,000
僱員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二十日	二零零六年一月三日至 二零零九年一月二日	0.160	7,188,000	7,000,000	188,000
				<u>24,488,000</u>	<u>7,000,000</u>	<u>17,488,000</u>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贖回其任何證券。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並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政策以及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承董事局命
主席
蔡原

香港，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六日